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除取消议案外，原股东大会通知中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

一、原定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召开届次：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 年 9 月 19 日下午 15:00 分开始。
- 4、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9 月 12 日。
- 6、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 2018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4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取消议案的说明

1、取消议案的名称：《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18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9月1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除取消上述议案外，公司2018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其他事项均不变。

2、取消议案的原因

因自配股方案披露以来，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不断变化，为了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拟终止2018年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公司已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并提交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故原定于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及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相关议案取消。

三、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召开届次：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年9月19日下午15:00开始。
- 4、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2日。
- 6、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